

中共武汉市江岸区委办公室

关于公布江岸区委办公室 2019 年政府 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各相关科室：

按照《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编制管理工作的通知》（鄂财综发〔2019〕5号）及市、区相关文件精神，我办自 2019 年起编制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并按要求公开。

现公布《江岸区委办公室 2019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见附件），从编制 2020 年度部门预算、专项资金预算起，本部门（系统）将依据和使用《武汉市江岸区委办 2019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附件：江岸区委办公室 2019 年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附件

江岸区委办公室 2019 年政府 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编制部门、单位（盖章）：江岸区委办公室

预算代码：005001002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A	基本公共服务		
B	社会管理性服务		
C	行业管理与协调服务		
D	技术性服务		
E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E01		财务会计审计服务	
E0101			内部审计服务
F	其他		
F0101		其他	
F010101			公务用车维修保养服务